兴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兴住建字〔2023〕6号　　签发人：舒德成

兴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关于拨付兴山县擦亮小城镇内涵提升（2023）年度一般债券资金的请示

县人民政府：

为完善乡集镇基础设施配套，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我局申报了兴山县擦亮小城镇内涵提升项目，该项目总投资3200万元，由水月寺镇、南阳镇、黄粮镇、高桥乡等四个乡镇负责组织实施，目前该项目已进入施工收尾阶段。

为保证项目顺利推进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早日发挥项目效益，特恳请县政府同意拨付擦亮小城镇内涵提升（2023）年度一般债券资金1000万元，根据兴山县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〔2022〕

9号精神，按照高桥乡300万元、南阳镇200万元、黄粮镇300万元、水月寺镇200万元的额度给予奖补。

专此请示。

兴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2月3日

兴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　　2023年2月3日印发